

证券代码：871501 证券简称：麦斯特 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陆吉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103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10,110,000 股的 99.9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陆吉明先生汇报 2019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杨良南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0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0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0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及《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、2020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4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陆吉明、钱敏英、麦斯特壹号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合伙人陆吉明合计 8,61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【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】，公告编号：2020-00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1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（如有）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万梁浩、王心磊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

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、《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沪东麦斯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8 日